

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 社會領域－公民科教學計畫

科目名稱	社會領域公民科	每週授課 時數	1	版本	翰林
課程目標	1.培養學生認識自我，適性發展，並能懂得人際相處之道，進而尊重生命、關懷弱勢，對社會群體有所貢獻。 2.養成討論的習慣，培養批判思考、價值判斷能力，能應付變化和衝突，進而面對問題、解決問題，以適應現代社會的需要。 3.關心時事、了解時事，並訓練學生演說能力，能表達自己的想法和主張。				
教學內容	本學期單元重點主要從理解人性尊嚴及人權保障，延伸到家庭意義功能之了解，進而明白學校生活與學生自治並能落實兩性平等，最後到社區及部落生活的認識與明白實踐。本教材容分單元敘述如下： 1.公民與公民德行 2.人性尊嚴與人權保障 3.家庭生活 4.平權家庭 5.學生權利與校園生活 6.部落與公民參與				
教學方法	1.講述：教師講解並補充課文相關知識。 2.討論：針對課文內容個別或分組討論報告。 3 報告：請同學上台做報告分享。 4.短片欣賞：配合課文內容觀看短片。				
教學評量	1.平時成績:包括作業成績、紙筆測驗、學習態度、分組報告，共佔總成績 60%。 2.定期考查成績:三次定期考查分數，佔總成績 40%。				
家長配合 事 項	1.請家長鼓勵孩子，多看、多聽、多思考，與孩子一同討論 2.請家長督促孩子按時繳交作業，並能做課後複習。				